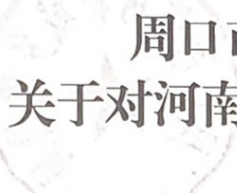


#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周建市〔2022〕8号



##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对河南盈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 通报

各相关单位，各评标专家：

2022年5月26日，在周口市沙颍河周口大道至八一路段北岸生态改造工程（电力迁改、弱电迁改）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代理公司河南盈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上传第一标段招标文件时，工作不认真，将有清单有范本选成无清单无范本，导致评标系统无法正常读取，进而造成该项目在5月27日公示评标结果时，其所有投标人总得分情况与评标办法不符。后经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进行复审，并出具相关情况说明上传系统，问题才予以解决。

该事件的发生，充分说明河南盈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作不负责任，为维护招标投标交易秩序，规范招标投标行为，

避免今后工作中再出现类似问题，现对招标代理河南盈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做出通报批评。

希望各招标代理公司引以为戒,在工作中认真负责,严肃工作纪律,规范操作行为。同时,要求全体评标专家增强法纪意识和责任意识,认真履行评审职责,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疑问,应及时提出质疑,待质疑答复后,严格依法依规客观、公正完成评审工作。

